

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股东朱锦萍的通知，股东朱锦萍于2019年9月24日与股东林建雄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协议约定：朱锦萍将其持有的824.3万股公司股份，占股本总额35.00%，转让给林建雄。上述股份转让事宜拟于近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。

截止2019年9月24日，股东朱锦萍所持股份8,243,000股（占比35.00%）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。；股东林建雄所持股份5,059,500股（占比21.48%）其中无限售股份1,264,875股，有限售股份3,794,625股。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后，朱锦萍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由35.00%变成0%；林建雄持有公司的股权比例由21.48%变成56.49%。

上述拟转给林建雄的股份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，属于特

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任何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西三合盛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9月26日

